

## 山东龙冈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对全资子公司增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将子公司大新龙冈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即大新龙冈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8,200,000.00 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78,200,000.00 元，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变更手续，以最终核定为准。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拟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及 2017 年第一次定增募投资金。

###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大新龙冈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大新乡那岭乡新永二队

经营范围：旅游开发、服务；旅游工艺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增资前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山东龙冈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1,800,000.00	100.00%

本次增资后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山东龙冈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0.00	100.00%

##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拟向大新龙冈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注入资金，用于子公司项目建设，有利于提升子公司业务规模，增强整体竞争力，从而实现公司的整体发展目标。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从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做出的决策，但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各项内控制度，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意识，组建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适应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将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四、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龙冈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龙冈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8日